

## 中信海洋直升机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中信海洋直升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经总经理提名，并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查通过，拟聘任李刚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任期自本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八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李刚先生基本情况如下：

李刚先生，1978年4月出生，硕士研究生学历。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曾任中信房地产股份有限公司战略管理部战略总监、副总经理；中信城市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战略投资部战略规划总监；中信城市开发运营有限责任公司地产金融部高级总监；中信资产运营有限公司战略投资总监；中信和业投资有限公司战略投资总监。

李刚先生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要求的任职资格，不存在《公司法》规定的不能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属于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李刚先生不是失信被执行人，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无关联关系。

特此公告。

中信海洋直升机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7月27日